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10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公司2024年度可分配利润情况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结果：公司2024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2,103,936.87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492,458.57元，2024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147,078,681.15元，2024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57,678,622.34元。

2.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公司当前的总股本620,332,0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分红总额为49,626,566.80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报告期股票回购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本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3,182,200股，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80,002,830.00元（不含交易费用）。

综上，2024年度，公司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金额为49,626,566.80元，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80,002,830.00元（不含手续费），现金分红和股票回购金额合计129,629,396.80元，占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51.42%。

2024年7月1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3,182,200股公司股票已非交易过户至“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余额为0。

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 因发生股本变动的，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 项目 | 本年度 | 上年度 | 上上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49,626,566.80 | 42,500,491.95 | 12,406,641.7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252,103,936.87 | 173,076,512.15 | 57,968,420.21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1,147,078,681.15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257,678,622.34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是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04,533,700.4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161,049,623.08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04,533,700.45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 |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04,533,700.45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未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本预案与公司业绩水平、现金流状况相匹配，并结合公司发展需要和长期战略规划，在符合公司和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的，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该方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12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该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及内控审计相关规则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如期出具了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基于该所丰富的审计经验和职业素养，能够为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公司董事会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聘期一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成立日期 | 2000年9月19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 | |
| 首席合伙人 | 黄庆林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100人 |
| 上年末职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 | | 582人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 | 124人 |
| 2023年上市公司 | 客户家数 | 23家 | |
|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 审计费用总额 | 0.18亿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 |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末，中审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2,600.88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9,081.7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 相关规定。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华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 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审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行政监管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1次，均已整改完毕。

中审华近三年有10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处罚，共计13人次。其中刑事处罚0人次、行政处罚2人次、行政监管措施7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纪律处分2人次。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 求的情形，无诚信不良情况。

（二）项目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 | 姓名 | 职业资格 |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袁雄 | 项目合伙人、注册会计师 | 是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李启有 | 注册会计师 | 是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郑秀兰 | 注册会计师 | 是 |

签字会计师：袁雄，1996年9月注册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年报审计、IPO审计，2011年开始从事新三板挂牌、年报审计，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会计师：李启有，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中审华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华帝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等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郑秀兰，2010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6年3月开始在中审华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华帝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诚信记录及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进行定价。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三、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对2024年度报告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对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调查评估，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行2024年度的各项审计工作中，能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出具的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

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记录，认可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2. 表决情况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报备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13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举行2024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已于2025年4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拟于2025年5月6日（星期二）15:00-17:00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如下：

一、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6日（星期二）15:00-17:00

2、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4、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公司总经理马晓先生、董事会秘书林林先生、独立董事喻朝辉女士、财务总监刘云强先生。

二、征集问题事项及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6日（星期二）15:00-17: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niX9EmVfPi或使用微信扫描公告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

2、会议问题征集

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6日前进行访问，点击“进入会议”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14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关于 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长期挂账难以收回的款项进行核销，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24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等，进行全面清查和进行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计提各项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3,099.66万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12.30%，明细如下：

| 项目 | 本年度计提减值金额（万元） |
|---|---|
| 一、信用减值准备 | 3,551.04 |
|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 -11.86 |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 3,267.29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295.61 |
| 二、资产减值准备 | -451.38 |
| 其中：商誉减值准备 | |
| 存货跌价准备 | -232.39 |
|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 -218.99 |
| 合计 | 3,099.66 |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各项目按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024年1-12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551.04万元，其中应收票据转回11.86万元、应收账款计提3,267.29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295.61万元。

其中对淳化中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 项目 | | 应收账款(元) | 其他应收款(元) | 合计(元) |
|---|---|---|---|---|
| 年初余额 | 账面余额 | 80,930,762.15 | 5,142,468.17 | 86,073,230.32 |
| | 环账准备 | 38,204,449.85 | 2,056,987.00 | 40,261,436.85 |
| | 账面价值 | 42,726,312.30 | 3,085,481.17 | 45,811,793.47 |
| 本期变动 | 账面余额 | 0.00 | 0.00 | 0.00 |
| | 环账准备 | 26,540,159.87 | 2,056,987.54 | 28,597,147.41 |
| | 账面价值 | -26,540,159.87 | -2,056,987.54 | -28,597,147.41 |
| 年末余额 | 账面余额 | 80,930,762.15 | 5,142,468.17 | 86,073,230.32 |
| | 环账准备 | 64,744,609.72 | 4,113,974.54 | 68,858,584.26 |
| | 账面价值 | 16,186,152.43 | 1,028,493.63 | 17,214,646.06 |

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长高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对淳化中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确认的应收账款余额为8,093.08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514.25万元，账面余额合计8,607.32万元，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4,026.14万元，账面价值4,581.18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因淳化中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应收款项账龄已超过3年，目前双方商在密切沟通后续尾款支付事宜，但并未明确回款时点，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3年以上预期信用损失率为80%）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本年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654.02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5.70万元，合计计提坏账准备2,859.71万元。本年末，子公司湖南长高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对淳化中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1,618.62万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102.85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1）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2024年1-12月转回存货跌价准备232.39万元。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与本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一致。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冲减减值损失，做相反的会计处理。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本次转回合同资产减值准备218.99万元。

3、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经营过程中长期挂账、经多种渠道催收或客户破产清算等，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6.43万元，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43万元，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对报告期损益无影响；本次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2.00万元，已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2.00万元，该核销资产影响2024年度利润总额13.86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为人民币3,099.66万元，计入2024年度财务报表。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3,099.66万元。

本次核销资产合计28.43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28.43万元，该核销资产影响2024年度利润总额13.86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事项，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发表以下审议意见：

本次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的反映了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15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了《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三、薪酬原则

1、按工作岗位、工作成绩、贡献大小及权责相结合等因素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工资薪酬标准。

2、薪酬方案与公司经营业绩及经营目标的完成情况挂钩，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构成。

董监高（不含独立董事）的绩效薪酬按照公司年度利润奖励考核办法计发。负责市场营销工作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销售订单提取绩效薪酬，不参与年度利润奖励考核的分配。

3、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按照就高不就低原则在集团公司或者子公司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薪酬。监事在控股子公司兼任主要职务的，在子公司领取薪酬，不重复领取薪酬。

四、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8万元/年。

2、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基本薪酬

| 职务 | 薪酬（万元） |
|---|---|
| 董事长 | 35 |
| 董事 | 19 |
| 监事会主席 | 24 |
| 监事 | 11 |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

| 职务 | 薪酬（万元） |
|---|---|
| 总裁 | 38 |
| 常务副总裁 | 35 |
| 副总裁（主管市场营销工作） | 26 |
| 董事会秘书 | 20 |
| 财务总监 | 20 |

五、发放办法

1、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的70%按月发放，30%在年终发放。

2、独立董事薪酬在年终考核结算后一次性发放。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在每次差旅发生时凭有效票据按实报销。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六、上述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16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全资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概述

为了提高公司资产管理效率，优化公司运营结构，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及全资子公司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网电力”）实际情况，华网电力拟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减资完成后，华网电力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2,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减少注册资本后，公司仍直接持有华网电力100%股权。

本次子公司减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华网电力减少注册资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减少注册资本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曾翔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成立日期：2010年4月26日

5、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6、住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山大道185号武汉华尔登国际酒店（五星级）二期写字楼栋/单元26层2号

7、经营范围：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工程设计、总承包甲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工程设计、总承包乙级；工程咨询；送变电工程施工贰级；配网工程、土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咨询、承包；配售电及电网建设运行维护；智能电网、微电网建设；电力新技术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电力成套设备、物资的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8、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元

| 项目 | 2024年12月31日 | 项目 | 2024年度 |
|---|---|---|---|
| 资产总额 | 155,246,446.05 | 营业收入 | 81,346,049.45 |
| 负债总额 | 105,617,781.37 | 利润总额 | -24,401,048.82 |
| 净资产 | 49,628,664.68 | 净利润 | -25,254,162.19 |

9、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华网电力100%股权，本次注册资本减少后华网电力的股权结构不会发生变化。

三、本次减少注册资本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少华网电力注册资本事项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的需要，不会影响华网电力后续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优化公司运营结构、资源配置和资金使用安排，提高资产管理效率和使用效率。本次减少注册资本不会改变公司对华网电力的股权比例，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5-09

#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620,332,08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长高电新 | 股票代码 | 00245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长高集团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林林 | 彭林 |
| 办公地址 |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星北路三段393号 | 湖南省长沙市望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星北路三段393号 |
| 传真 | 0731-88585000 | 0731-88585000 |
| 电话 | 0731-88585000 | 0731-88585000 |
| 电子信箱 | linlin6938@163.com | cgzq123@163.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2.1主要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和产品聚焦于输变电设备及新能源电力和储能的相关产业，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和制造经验，主要业务包括输变电一次、二次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力设计和工程服务，为我国的电网系统提供高压隔离开关（DS）、组合电器（GIS）、变压器、断路器（CB）、成套开关柜、环网柜、柱上断路器、箱变、配电自动化终端等电力设备一次及二次产品，以及为客户提供电力工程设计和EPC总包等服务，业务遍布全国各省。

| 产品类型 | 具体产品 | 电压等级 | 产品图片 | | 对应子公司 |
|---|---|---|---|---|---|
| 组合电器（GIS）及6KL | 气体绝缘金属全封闭开关设备（GIS）<br>复合式组合电器（HGIS）<br>气体绝缘金属封闭输电线路（6KL） | 40.5kV—800kV | | | 湖南长高电气有限公司 |
| 高压隔离开关和接地开关 | 双柱立开式<br>双柱水平/垂柱水平伸缩转式<br>单柱垂直伸缩式<br>双柱水平伸缩式<br>三柱水平摆转式 | 12kV—1100kV | | |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有限公司 |
| 断路器 | 真空灭弧真空断路器<br>真空交流六氟化硫断路器<br>真空交流六氟化硫断路器（柜体式分闸操作）<br>真空交流六氟化硫断路器（柜体式三相操作）<br>真空交流六氟化硫断路器（罐式） | 12kV—800kV | | | 湖南长高电气有限公司 |
| 高压压成套电器设备 | 10~35kV高压交流三合<br>12kV~24kV 开关柜<br>12kV~40.5kV 充气柜<br>一二次预备柜上架装置<br>环境友好低碳金属封闭开关设备<br>预试式金属封闭开关柜<br>标准化模块、风电、储能、光伏箱变<br>工程全装柜<br>配电单元化智能柜群 | 40.5kV及以下 | | | 湖南长高成套电器有限公司<br>湖南长高高压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
| 电力设计及工程总包 | 咨询设计500kV及以下送变电工程专业甲级<br>承修（试）三级<br>施工EPC 220kV及以下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br>新能源光伏发电工程 | / | | | 湖北省华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2.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规则和运行机制，独立进行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21采购模式

公司统计运营部联合生产部、采购部根据物料的生产需求量及库存量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审批同意后，交由采购部门组织实施物料采购。采购部门根据物料需求开发和选择供应商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供应商评审，将符合评审要求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中；日常采购执行过程中，采购部门根据经审批的采购计划提交公司审计部对外公开招标，大部分采购物资通过公司对外招标系统进行统一招标，部分物料采用询价的方式确定供应商进行采购。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是外购部件、金属外协铸造件、有色金属材料、黑色金属材料以及其他材料，均为市场化产品，市场供应充足；此外，公司基于合理配置生产资源、提高生产和管理效率以及专注于核心工序生产等方面的考虑，将铸件、热镀锌、钢支架、外包装等工序予以外协。公司外协加工部件均有三家以上主要供应商，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价格、付款方式、售后服务等综合评定，合理分配外协加工份额给各供应商，保证生产供应的稳定性。

2.22生产模式

（1）输变电设备业务

公司输变电设备业务基本上采用的是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各设备类子公司负责对应产品的设计、生产、检测及售后等环节。生产环节上公司主要集中资源于产品生产制造的核心工艺环节，部分产品中加工难度较低、工艺成熟的加工环节委托外协单位生产，采取“自主生产+外协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同时，由于高压输变电设备在结构设计、产品参数等方面均具有较为明显的定制化特征，在组织排产方面，公司原则上采用订单式生产的模式，但由于部分产品及半成品作为通用件亦可进行标准化生产，针对部分产品和半成品，公司亦根据生产计划及库存情况采用“提前备货”的生产模式，备有合理库存。

（2）电力设计和工程服务业务

公司电力设计和工程服务业务的作业模式相对独立。电力工程设计业务的作业模式主要为公司根据客户委托对送变电工程项目进行测量、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等设计工作，主要分为初步可研、可行性研究和估算、初步设计和预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竣工图六个阶段。电力工程总承包业务作业模式主要为根据业主的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电力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送电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主要分为初步准备、土建施工及设备采购、电气安装调试、竣工验收四个阶段。

2.2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订单获取方式以参加招标为主、“一单一议”协商合作的订单获取方式为辅。面向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以及其他重点发电、用电端客户的输变电设备业务以及大部分电力设计及工程服务，公司均需履行相关的投标程序，中标后方能取得相应的销售订单。此外，对于不属于必须进行招投标且客户不要求招投标的部分项目或产品销售，公司通过前期销售人员与客户主动接洽，取得相关项目及产品采购需求，完成前期调查研究，并通过内部项目评审及产品质检后，直接接受客户采购请求或委托，签订业务合同或销售合同。公司设有销售部门（销售公司）负责产品及服务的销售，以营销办事处的形式，实行分片管理的营销体系，进行属地化业务开拓和客户维护工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 | 2024年末 | 2023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2年末 |
|---|---|---|---|---|
| 总资产 | 3,522,447,313.23 | 3,241,125,614.56 | 8.68% | 3,255,876,712.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409,090,825.06 | 2,259,339,573.43 | 6.63% | 2,098,772,846.28 |
| | 2024年 | 2023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2年 |
| 营业收入 | 1,760,159,324.22 | 1,493,382,897.55 | 17.86% | 1,222,900,130.7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52,103,936.87 | 173,076,512.15 | 45.66% | 57,968,420.2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42,223,202.69 | 155,620,574.20 | 55.65% | 42,428,203.0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0,969,417.21 | 252,941,946.10 | 34.80% | 227,460,613.7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064 | 0.2790 | 45.66% | 0.093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064 | 0.2790 | 45.66% | 0.093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67% | 7.95% | 2.72% | 2.77%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53,864,579.92 | 475,407,857.87 | 402,473,763.37 | 628,413,123.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9,721,794.82 | 91,724,470.32 | 59,596,004.64 | 71,061,667.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5,762,893.36 | 86,714,264.28 | 56,072,878.18 | 73,673,166.8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71,152.56 | -23,325,885.19 | 259,115,643.75 | 94,908,506.09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9,818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8,07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